

证券代码: 002226

证券简称: 江南化工

公告编号: 2021-078

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各位监事, 并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下午 14:00 在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, 实际出席监事 3 名,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, 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现河先生主持,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;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: 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 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详见 2021 年 8 月 24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登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的《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1-079)。

(二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;

监事会认为: 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, 公司已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其相关信息, 未发现违反法律、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, 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,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重大风险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详见 2021 年 8 月 24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80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依据财政部修订并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—租赁》要求，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，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；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的会计政策变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详见 2021 年 8 月 24 日登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81）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职国际”）具有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、公允的审计服务，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。天职国际具备足够的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。监事会同意公司聘请天职国际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详见 2021 年 8 月 24 日登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82）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

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四日